



职业卫生技术报告公开信息表

XAL/ZPJL-2016-162

建设单位（用人单位） 名称	鑫脉黄金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用人单位） 地址	甘肃省甘南州玛曲县尼玛镇秀玛村	建设单位（用人 单位）联系人	陶银艳		
项目名称	甘肃鑫脉黄金有限公司职业病危害因素定期检测				
项目简介	<p>甘肃鑫脉黄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用人单位”）位于甘肃省甘南州玛曲县尼玛镇秀玛村，玛曲县城东南，所在地海拔高度约 3500 米，厂区至县城距离 15km，有简易砂石路与郎木寺-玛曲的公路相连，为乡村盘山公路。</p> <p>该用人单位定员共 26 人，检维修工、后勤及管理人员为常白班，其余工种三班三运转，每天工作 8 小时，每月调休 4 天，实际每周工作 6 天</p>				
项目组人员	胡明立、陶银艳				
现场调查人员	胡明立、陶银艳	调查时间	2024. 4. 20	建设单位（用人单位） 陪同人员	陶银艳
现场采样、检测人员	胡明立、陶银艳	现场采样、检测 时间	2024. 4. 24	建设单位（用人单位） 陪同人员	陶银艳
现场调查、现场采样、现场检测的图像影像					
建设项目（用人单位） 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 及检测结果	<p>噪声：各岗位接触噪声 8h 等效声级强度结果均符合国家职业接触限值的要求。</p> <p>粉尘：检测结果显示，各工种接触粉尘 8h 时间加权平均浓度均符合国家职业接触限值要求。定点检测结果显示，所测工作场所粉尘峰接触浓度均符合国家职业接触限值要求。</p> <p>毒物：本次检测及计算结果显示用人单位各工种接触氰化氢和氢氧化钠 8h 时间加权平均浓度和工作场所短接触浓度均符合国家职业接触限值的要求。</p>				
评价结论与建议	<p>（1）按照《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警示标识》（GBZ 158-2003）和《用人单位职业病危害告知与警示标识管理规范》（安监总厅安健[2014]111 号）的要求，在存在职业病危害因素的工作地点完善职业病危害警示标识及中文警示说明。</p> <p>（2）定期对防护用品进行维护、保养，并及时更换失效、损坏的防护用品，严禁未配戴防护用品进行接触职业病危害因素的作业。</p> <p>（3）每年委托有资质的职业卫生评价机构至少开展一次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工作，便于及时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措施进行整改和治理，应及时向从业人员公布检测结果，并进行职业病危害申报。</p> <p>（4）加强对作业工人上岗前的职业卫生培训和在岗期间的定期职业卫生培训。</p>				
技术审查专家组 评审意见					